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文件

衡幼发规〔2023〕23号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三风”建设 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清廉学校和省级文明高校建设，营造求真务实、笃行致远的校风，爱生敬业、博学善教的教风，勤奋进取、乐学善思的学风，根据学校“1531”发展战略和工作实际，制订2023年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风、教风、学风“三风”建设专项整治工作（以下简称“三风”建设整治）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设“实力幼师”“活力幼师”“魅力幼师”“园林幼师”“幸福幼师”，规范教育教学行为，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

以“三风”建设整治为主题，以干部职工、专任教师、全校学生为目标群体，采取校区联动、部门协同方式，持之以恒推进

校风、教风、学风持续向好，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不断推动学校内涵建设发展，提炼学校优良校风、教风、学风文化内涵，建设文明高校。

三、领导机构

(一) 成立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三风”建设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第一组长：李来清

组 长：邓昌大

常务副组长：陈探宇

副 组 长：萧 烽、段春华、刘树明、林祥春、刘声久、欧阳晓华、何阳艳

成 员：各处室、系、部、校区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发展规划处（督导评估处）。龙立文任办公室主任。为明确分工和便于实施，根据职责分工下设校风、教风、学风三个“三风”建设整治专项工作小组，分别牵头相关工作，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设立宣传、督查工作组，对各部门、系部工作落实情况进行强化宣传和督查、评比，并对推进工作不力的部门和个人进行约谈或通报批评等，情节严重者上报学校纪检监察部门予以组织处理。党政办和发展规划处（督导评估处）通力配合，做好“三风”建设整治工作的统筹、协调、组织、评价等工作。

(二) “三风”建设整治专项工作小组成员

1. 校风建设整治工作小组

牵头领导：陈探宇

组长：何阳艳

2. 教风建设整治工作小组

牵头领导：林祥春

组长：刘东航

3. 学风建设整治工作小组

牵头领导：欧阳晓华

组长：全宏伟

4. 宣传工作小组

牵头领导：欧阳晓华

组长：刘剑

5. 督查工作小组

牵头领导：林祥春

组长：杨钰锋

四、实施步骤

1. 发动阶段（3月15日—3月31日）

制订实施方案、召开动员大会，通过学校官网、宣传栏、电子显示屏等媒介，通过专题会议、动员大会等对活动进行全方位宣传，使全校师生充分认识“三风”建设整治工作的必要性、紧迫性，积极投身“三风”建设整治活动。

2. 实施阶段（4月1日—5月31日）

各工作小组根据具体实施方案，开展检查、督导、评估活动，对各部门落实情况进行定期通报。开展“三风”建设整治工作评比活动。

3. 总结阶段（6月上旬）

召开总结表彰大会，对“三风”建设整治工作表现突出的部

门、集体和个人、班级进行表彰，推进“三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五、工作要求

各处室、系部、校区要充分认识加强“三风”建设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并积极参与“三风”建设整治工作活动，确保活动达到预期目的，进一步推进学校高效治理常态化、规范化。

“三风”建设整治工作的具体目标、工作职责、建设内容、督评办法见附件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风建设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教风建设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学风建设整治工作实施方案》《“三风”建设整治工作宣传工作方案》。

- 附件：1.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风建设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风建设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3.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风建设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4.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三风”建设整治工作宣传工作方案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政办公室 2023年3月17日印发

附件 1: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风建设 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强化学校校风校纪管理，杜绝歪风邪气和不良现象在校园蔓延，根据学校“1531”发展战略，切实落实学校“三风”建设实施方案要求，特制订校风建设整治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切实做到以干部工作作风，带动师德师风，以教风促进学风，弘扬作风优良、纪律严明、自强不息、开拓进取的校风，形成“作风硬、教风正、学风浓、校风好”的新局面。

二、组织机构

牵头领导：陈探宇

组 长：何阳艳

成 员：组织人事处、发展规划处（督导评估处）、教务处、各系部书记、主任

三、主要任务

1. 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各部门要根据所承担的职能，制定部门和每一位工作人员的岗位职责，包括每个岗位的工作范围、工作目标、履行岗位职责的具体要求以及对不履行职责所产生的后果应承担的责任等内容，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制订岗位责任制要科学、合理、严密，体现效率原则和权利、义务相对应原则。要在保证工作质量和充分履行职能的前提下，尽量简化工作

程序，方便群众办事。

2. 严格工作纪律。要自觉按规定的作息时间上下班，不得迟到早退。上班期间不得做与本职工作无关的事情。要自觉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外出办事履行请假手续。要以过硬的工作作风展示幼儿师专教职工的良好形象。严肃会风会纪，与会者一律关闭手机等通讯工具，不得在会场内接、打电话；注意保持会场肃静，严禁交头接耳、喧哗闲谈、来回走动、频繁出入等；有特殊情况中途退场的，必须经会议主持人批准，对未批准早退者，会议工作人员要登记在册。

3. 营造良好文明办公环境。处室内务管理规范有序，室内室外力求环境优美、爽心悦目，办公用品、书籍、文件资料等放置有序、整齐划一。茶几、茶具清洁卫生，办公桌面整洁、不零乱，窗帘干净、拉放整齐到位。进一步增强节能环保意识，降低水电能源消耗，下班后及节假日要关闭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要尽量减少电脑、复印机、打印机等电器设备的待机时间，严禁在办公室内使用大功率高耗电器，确保电器使用安全。

4. 规范办事流程和程序。各部门结合工作职责和业务特点，按照“程序规范、流程简便”的要求，进一步优化工作程序，规范工作流程，编制和完善工作流程图，建立规范化、流程化的管理服务体系，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并将办事流程及要求进行网上公开或者是办公室上墙。

5. 规范接待文明用语。热情接待办事人员和来访群众，对外来办事的人员首先应使用“请进”“您好”等语言致意。在问明来意后，对确找本处室办事的应让座；如不属于本处室管辖的，

应尽可能告知其他处室确切的办公地点。如处室有关人员外出，外来办事人员请求代为转答的，应代为转答。接听电话应首致“您好”，并主动告知部门名称。对电话咨询或沟通事项，必要时要做好记录，对拿不准的或重大问题应及时请示，按领导批示办理。结束通话时要使用“谢谢”“再见”等文明礼貌用语。

6. 注重行为规范。树立干部职工良好形象，日常行为要注意举止仪表，衣着整齐得体、稳重大方，工作日内中午不得饮酒，会议期间及禁烟场所不得吸烟。

四、实施步骤

为加强校风校纪建设，学校确定 2023 年上半年为校风校纪集中建设期，分三个阶段进行。

1. 宣传学习发动阶段(3月15日—3月31日)

加强教职员对校风校纪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由组织人事处牵头，开展校风校纪动员大会。各部门组织教职工认真学习学校“三风”建设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强化衡阳幼儿师专校风校纪建设的实施意见》《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职工劳动纪律管理实施办法》《教师法》《教育法》《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湖南省高校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实施办法》《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公民道德实施纲要》《高校学生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举行学习心得交流活动，并提交学习心得 1 篇。通过学习，教职工提高认识，树立“以人为本、全心全意为学生服务”的教育思想，树立锐意改革、勇于创新、与时俱进、开拓进取的拼搏精神。

2. 问题整改阶段(4月1日—4月10日)

(1) 各部门要对照本部门主要工作职能(组织人事处下发)和目前管理工作存在的突出现象，查摆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配套整改措施和问题清单报组织人事处。(4月1日—4月10日)

①劳动纪律方面分别对教师和行政人员提要求。行政人员上下班打卡要求，外出公干要求，出差请假，工作时间内不许做哪些事情的要求。教师劳动纪律可以从上课的要求，比如不能迟到早退；工作日离衡报备制度，开会迟到早退方面。

②作风方面分别对教师和行政人员提出要求。教师作风方面可以参照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行政人员作风建设可以从考勤方面，工作绩效方面，考查完成任务情况。

③岗位职责方面分别对教师和行政人员进行明确。行政人员对照部门工作职责，分别明确每个岗位的职责，教师在完成主要教学工作任务外，明确不同专业技术岗位的工作内容及要求。

(2) 组织人事处会同发展规划处(督导评估处)对其突出问题分类汇总，调查分析，提出改进建议，并对各部门工作进行指导。(4月11日—4月20日)

(3) 各部门根据形成的建议，对照自查的校风校纪形成问题清单，对标对表进行逐一整改，形成活动总结材料报学校纪委和组织人事处。(4月21日—5月10日)

坚持问题导向，各部门深入教育教学一线开展工作作风调查研究，坚决把突出问题整改到位。通过问题整改活动，教职工形成“纪律严明、求真务实、公正公平，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服从大局”工作作风。

3. 提高升华阶段(5月11日—6月10日前)

(1) 师德师风建设(5月11日—5月31日前)

观看表彰先进典型优秀教师先进事迹报告和有关师德建设影片，认真学好一本教育专著，开展“为人师表”、“做人民满意教师”大讨论，进行师德师风知识测试。通过深入开展师德教育，营造互相竞争、共同提高的良好氛围，塑造专研教学、敬业爱生、为人师表的优良教风，促进校风校纪好转。

(2) 先进典型表彰(6月1日—6月10日前)

表彰一批先进典型，广泛开展向先进模范人物学习活动，弘扬奋斗精神，净化教师灵魂，凝聚团队精神，提升师德修养。

组织人事处

2023年3月17日

附件 2: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风建设 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教风建设，建立优良教风建设长效机制，优化育人环境，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我校实际，特制订教风建设整治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教风专项建设，全体教师牢固树立和努力实践立德树人、以身立教、为人师表，严谨治学、勤于进取、服务学生、教书育人的师德观，做到以高尚的道德品质感染学生，以良好的形象影响学生，以精湛的技能带动学生，以渊博的知识激励学生，进一步形成“爱生、敬业、善教、博学”的教风；牢固树立以学生为主体、以技能素质教育为基础、以创新为动力、以质量为生命线的教风建设思路，培养学生文明礼貌的行为习惯、奋发进取的创新意识、追求远大的理想抱负和孜孜以求的钻研精神。

二、领导机构

学校成立教风建设工作小组，统筹安排和协调全校的教风建设工作。

牵头领导：林祥春

组 长：刘东航

成 员：教务处、人事处、各系部书记、主任

三、重点任务

教风建设工作小组将在专项治理工作阶段重点对师德规范、教学秩序、教学常规中以下八项教风问题易发点进行专项整治治理。

1. 教师必须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播者。不得在教育教学活动中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2. 教师应为人师表，言行雅正。平等对待学生，课堂内要关心学生，尊重学生。不得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不得对学生有任何形式的猥亵、性骚扰行为。

3. 教师应具有良好职业素养和教姿教态。课堂内不着奇装异服、背心及露胸露背的吊带衣裙，不穿超短裤或超短裙，不穿拖鞋，不得在教学场地抽烟、吃零食。除特殊情况外，不得坐着上课。不得上课接、打电话，不从事与教学无关的事宜。

4. 教师应严守教学秩序。不自行更改上课时间、地点；不迟到、提前下课；不随意调课、停课；不将讲授课、实训课改为自习课、作业课等。

5. 教师应严守教学常规。根据课程标准、授课计划、学生学情认真备课、撰写教案、准备教具、制作课件、开发线上线下课程教学资源。

6. 教师应管好课堂。管纪律、管秩序、管环境，对影响课堂教学的情况及时处置。如到课情况、带食品或宠物进教室、课堂上玩手机、打瞌睡、讲小话。

7. 教师不得利用学校资源违规营利上小课，不得私带学生外

出参加营利性演出及活动。

8. 教师要注意教学安全。切实做好安全教育和安全管理，教育学生注意人身安全、防止意外伤害；教育学生爱护设施设备等公共财物，自觉维护教学场地卫生、安全。

四、实施步骤

1. 宣传发动阶段（3月10日—3月31日）

一是宣传动员。教风建设工作小组牵头，各系部组织召开教风专项建设活动动员大会。同时，利用校园广播、宣传栏、学校和各系部微信公众号等各种宣传途径和形式，加强舆论引导，引导全体教师积极参与。

二是学习讨论。各系部、各教研组要组织教风建设专题学习、讨论。组织学习《教风建设专项治理实施方案》《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师课堂教学基本行为规范》《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办法》等文件，提高全体教师对本次活动重要性的认识，明确活动目标和具体任务。

2. 具体实施阶段（4月1日—5月31日）

一是查摆问题。教风建设工作小组排出值班表，加强对各教学场所教学秩序的巡视巡查，发现问题，处理问题；通过学生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从学生中搜集对学校教风问题的意见建议；同时，各系部组织全体教师对照教风建设内自查自纠，综合形成问题台账。

二是整改落实。针对查摆出的问题，教风建设工作小组会同各系部认真剖析问题存在的原因，研究、制订整改措施，明确整改重点，对照问题台账，逐一整改“销号”。

3. 总结提高阶段（6月上旬）

一是认真总结活动的成功经验和做法，积极探索建设“爱生、敬业、善教、博学”教风的长效管理机制。各系部、各教研室要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并形成书面材料报教务处。

二是召开总结表彰大会，对教风建设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对教风建设不够重视、各项措施落实不到位、建设效果较差的个人，学校将予以通报批评甚至给予相应处分；对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应严肃追查责任。推进“教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教 务 处

2023 年 3 月 17 日

附件 3: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风建设 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学校学风建设工作，营造和谐、奋进的学习氛围，结合我校争创“三全育人”试点校工作，紧紧围绕大学生生活、学习，着力解决学风建设、学生良好行为养成。

一、工作目标

围绕学校“勤奋进取、乐学善思”的学风，以学生良好学习习惯的养成和学风建设长效机制的构建为重点。针对部分学生学习目标不明确、主观能动性不强、精力投入不够等问题，多措并举、守正创新，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明确学习目的，加强和改善学习风气。同时加强学生管理工作，构建学风建设长效机制。

二、主要任务

1. 针对上课迟到、早退、上课接听电话、玩手机等现象，重点整治学生到课率、课堂纪律。抓好大一学生早晚自习工作。
2. 针对宿舍卫生脏乱差、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晚归、夜不归宿等现象，重点整治宿舍内务卫生、晚归、不归等，对大功率电器开展安全大排查等行动。
3. 针对学校校园内男女同学交往失当、乱扔、乱吐、不文明着装等现象，重点开展校园文明行为规范整治。
4. 针对学校考风考纪现象开展专项整治教育活动。

三、活动安排

(一) 第一阶段：学风建设整治动员阶段 3月15日-30日

1. 学校召开全校教职员大会进行学风建设总动员。
2. 学工处召开学生管理部门、系部分管领导、全体辅导员、班主任大会部署学风建设工作。
3. 各系部召开全体学生会议，宣传学风建设意义，对系部学风建设提出要求。
4. 各班以主题班团会的形式，针对学风、考风、日常行为规范和宿舍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深入开展学风建设大讨论。

(二) 第二阶段：学风建设整治具体实施阶段 3月31日—5月31日

各系部要在学风建设领导小组的指导下，重点做好以下方面的学风建设活动，促进学风的进一步好转。

1. “抓课堂考勤促学风”

加强课堂管理，严格执行上课考勤制度，各班级要指定学生干部配合任课教师做好每堂课的考勤工作，应要求学生按时上课，不得迟到、早退和旷课，不得带食物到课堂、上课不准接听手机、睡觉等。大一学生实行早晚自习制度。对于不文明现象，应当及时批评，要加强对课堂纪律的管理，注意保持良好的课堂秩序。各系(部)每天的行政值班人员负责当天对各班级考勤工作的监督检查，对无故旷课者，根据情节轻重，依据《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进行纪律处分，学工处行政值班人员负责当日监督检查。

2. “抓文明创建促学风”

各系部要以“文明班级、文明寝室”评选为载体，对宿舍卫生、纪律和安全予以专项检查，各系部要以评比为抓手，培养学生良好的学习及生活习惯，加强宿舍环境、卫生、秩序、文化管理，全面治理学生宿舍“脏、乱、差”现象；杜绝在学生宿舍养宠物、夜不归宿等不良行为。完善《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宿舍管理规定》，强化宿舍日常管理，使学生宿舍秩序良好，内务卫生整洁，整体气氛和谐。系部辅导员、学生会每周组织一次自查，学生工作处、宿管老师将不定期地进行检查，检查结果作为评选“文明班级、文明寝室”的重要依据。

3. “抓行为规范促学风”

加强学生的文明行为习惯养成教育。加强文明礼仪教育，建立监督检查和通报机制。要在学生中进一步学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学生的仪容、仪态、语言、行为等礼仪规范进行教育，塑造大学生的新形象。校学生文明纠察队每天在教室、图书馆、食堂等公共通道开展执勤，做好文明行为监督检查工作，对校园内男女同学交往失当、失态、过分亲密行为，乱丢、乱扔、乱吐、乱倒、乱停、乱放、乱张贴现象，带早餐和零食进教室，穿露胸、露脐、露背、露肩衣服、超短裙、背心、短裤、拖鞋等进教室，就餐时乱扔餐盘、浪费饭菜、大声喧哗等不文明现象予以劝阻引导。巡查人员在做好巡查的同时，需在巡查日记上做好记录，实行即时通报和曝光，让学生做到“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学生工作处及团委牵头制订学校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体系，将日常行为规范纳入学生测评体系。

4. “抓考风考纪促学风”

各系部要积极营造公正公平、积极向上的考试氛围，切实抓好考风考纪教育工作，召开诚信教育专题班会，学习学校文件，宣讲考试纪律，帮助学生提高对规范考试的认识。

（三）第三阶段：总结表彰阶段 6月

1. 学风建设领导小组根据各系部开展活动情况，表彰先进系部及先进个人。
2. 学风建设领导小组对各系部学风建设活动进行总结，分析不足，确定努力和整改的方向。
3. 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学风建设长效机制。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学风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全校学风建设工作的统筹规划、组织协调和督导检查。分管学生工作的领导任组长，各系部、教务处、学生工作处（团委）、宣传统战部、招生就业指导处、发展规划处（督导评估处）等相关部门为成员。各系部党总支书记、系主任为系部学风建设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党总支副书记和分管教学工作的副主任负责学风建设工作的具体落实。

（二）完善工作机制

学生工作处（团委）、负责学风建设日常工作及教育，发展规划处（督导评估处）负责开展学风建设督导检查，宣传统战部负责学风建设宣传工作，其他处室共同营造尚学务实的育人环境。各系部全面负责本部门学风建设管理工作，做到有组织、有计划、有措施、有效果、有总结。切实发挥学工队伍、学生干部、党员

及入党积极分子的作用，立足本职岗位，加强督导。利用校园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展示学风建设中好的经验做法，营造浓郁的学习宣传氛围。

（三）量化监督考核

通过学校集中检查、系部日常自查，建立校系联动的学风建设监督考核机制。将学风建设成效纳入系部年度工作考评体系。以常态化督促检查掌握的数据为基础，特别是影响学风的各项数据，如：早晚自习出勤率、学生课堂出勤率、考试及格率（优秀率）、教师资格证通过率、大学英语过级率、普通话水平测试通过率、计算机等级考试通过率、入馆率、图书借阅率、毕业率、各类竞赛参与率与获奖率、创新创业类活动参与率与成功率、学生违纪率等，开展集体、个人学风评比。积极发挥正负激励作用，对存在旷课、沉迷网络、晚归、夜不归宿等行为的学生要及时进行教育处理并向家长通报，对违纪学生后续表现要持续跟踪督促，以常态化检查督促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生活习惯。

学生工作处

2023年3月17日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生行为规范

为进一步优化学风，展现我校良好的教学秩序和学生精神风貌，特制定本行为规范。

一、教室行为规范

1. 携带书包、教材及学习用品提前进入教室，自前排有序就坐，因故中途离开课堂，需向老师请示；
2. 课前自觉将手机放入手机袋（手机用于课堂学习的情形除外）；
3. 遵守上、下课礼仪（例：老师宣布上课时，全班迅速肃立，向老师致敬。下课时，全体同学起立，与老师道别）；
4. 专心听讲，做好笔记，不做与课堂内容无关的事。上课过程中有问题应举手，经老师同意后起立提问，老师解答完后，学生应致谢后落座。学生回答老师的问题时应起立，回答完毕须经老师同意后落座；
5. 实训课、体育课后，协助老师及时完整归还相关器材；
6. 爱护教学设备，节约用电，离开教室前检查灯光、多媒体等是否关闭。

二、图书馆行为规范

1. 进入馆内保持安静，通讯设备关闭或调至静音状态，如需观看音频资料，自觉佩戴耳机；
2. 借阅图书时有序取放，保持原有摆放顺序；
3. 不在书刊上乱写乱画，不得拆撕书刊；
4. 不占用座位，人走物离。

三、会场行为规范

1. 有序入场离场，避免造成混乱和意外事故；

2. 认真聆听发言，重要信息做好笔记；
3. 保持会场安静，不交头接耳，不接听电话，不影响别人观看。

四、食堂行为规范

1. 排队有序就餐，不多占抢占座位；
2. 厉行勤俭节约，不铺张浪费，少用或不用一次性餐具；
3. 饭后自觉保持餐桌清洁，将餐具放回指定地点。

五、宿舍行为规范

1. 按照作息时间起床和就寝，尊重他人休息权利；
2. 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床上用品和个人物品叠摆整齐，定期清洗衣服、被褥、床单等物品；
3. 自觉遵守宿舍管理规定，积极配合宿舍管理人员的工作，共创和谐、文明、舒适住宿环境。

六、人际交往行为规范

1. 同学间交往应文明得体，自然大方，尊重自己，尊重他人；
2. 见到老师应主动打招呼行礼，如“老师好”“您好”；
3. 进教师办公室应先敲门或打招呼，经老师允许后才可入内。进办公室不要随便翻阅办公桌上的东西。如需翻看有关书刊材料，应先征得教师或办公室工作人员的同意。

七、校内其他公共场合行为规范

1. 爱护校园公共环境、公共设施，不乱贴乱画；
2. 注意仪容仪表，穿戴大方整洁，不在公共场所大声喧哗、起哄打闹；
3. 创建无烟校园，餐食不带进教学区域。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风建设整治工作时间安排表

阶段	时间	活动内容	负责部门
		1. 学校召开学风建设动员大会，部署学风建设整治各项工作。 2. 召开学工处、团委、系部分管学工领导、全体辅导员、班主任大会。	党政办
		3. 各系召开学风建设动员大会，安排部署本系(部)学风建设各项工作。 4. 各班召开学风建设主题班会，组织学生认真学习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学工处 各系
		5. 利用校园网、微信公众号、校刊、网络、广播、橱窗等宣传工具全方位、多层次地宣传动员。 6. 各系(部)结合各自学风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本系(部)学风建设活动实施方案，3月31日前各系上报本系(部)学风建设活动实施方案。	宣统部 各系
宣传动员阶段	3.15—3.30	7. 学校优秀毕业生、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评选公示。	学工处 招就处
		8. 制订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领导班子三联系方案，校领导、中层干部联系到系部、班级、宿舍。联系人对联系对象定期走访，保持联系，了解联系对象在思想、学习和生活等方面的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及时给予实质性的帮扶。	学工处
		9. 制订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手册，将学生在校期间学习、生活、实习等期间的各种表现、从德、智、体、美、劳五方面全面考核评价，将学风建设考核作为评价的重要指标。	学工处 团委

		<p>1. 强化学生日常管理，开展文明行为检查，在教学楼、实训楼、图书馆、食堂等公共场所树立文明监督岗，校及系部学生干部执勤，校行政及各系部值班人员带队监督。重点查处校园内男女同学交往失当、失态、过分亲密行为，乱丢、乱扔、乱吐、乱倒、乱放、乱张贴现象，带早餐和零食进教室，穿露胸、露脐、露背、露肩衣服、超短裙、短裤、拖鞋等进教室，就餐时乱扔餐盘、浪费饭菜、大声喧哗等不文明现象。</p> <p>2. 开展宿舍文明行为检查，学工处、后勤保卫处开展安全大排查，重点查处宿舍脏乱差现象、学生晚归、不归现象。</p> <p>3. 开展教室纪律检查，重点检查学生迟到、早退、到课率、上课接听手机等行为。落实大一学生早晚自习制度。各系部值班人员负责当日查课，学工处当日值班主任人员监督检查。</p> <p>4. 开展考风考纪教育动员工作，召开以“我为何而学习”、“我如何学习”、“作弊可耻”为主题等专题班会。</p> <p>5. 以“营造优良学风从我做起”为主题，开展签名、征文、摄影等活动。</p> <p>6. 组织评选“文明班级、文明寝室”活动，开展文明寝室展示活动。</p> <p>7. 全体学生管理人大会，含学工处、团委、各系部分管学工同志、辅导员、班主任。</p> <p>8. 开展五四校园文化艺术节。</p> <p>9. 开展辅导员校级线下培训、组织辅导员参加线上专题培训。</p> <p>10. 开展全校师生文明创建活动成果展示宣传活动。</p>	<p>学工处 团委 各系</p> <p>学工处 团委 各系</p> <p>学工处 团委 各系</p> <p>学工处 团委 各系</p> <p>学工处 各系</p> <p>学工处 各系</p> <p>学工处 团委 各系</p> <p>学工处</p> <p>宣统处</p>
3.31	—	全面实施阶段	

		11. 落实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领导干部三联系方案工作开展情况，对相关工作考核和评价。	学工处
		12. 落实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开展情况，督促检查各系部相关工作。	学工处
		13. 开展学风建设整治情况周报制度及学风检查记录周报制度。	学工处
		1. 各系对学风建设活动进行总结。	各系
		2. 学校全面总结学风建设活动成果。	学工处
		3. 大力宣传学风建设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优秀事迹。	宣统部
	6.1 — 6.30	4. 进行学风建设活动的总结和评比，评选出学风建设先进单位(以系部为单位)，评选出学风建设先进个人。	学工处
		5. 召开“学风建设经验交流大会”，总结经验，表彰先进，查找不足，确定努力方向。	学工处
		6. 从制度上巩固活动成果，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学风建设长效机制。	学工处

总结提高阶段

附件 4:

衡阳幼儿师专“三风”建设整治工作 宣传工作方案

为落实 2023 年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风、教风、学风“三风”建设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营造浓厚的建设氛围，现制定“三风”建设整治宣传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全国、全省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及学校第一届党代会、教代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宣传教育引导、严格规范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开展丰富多彩的“三风”建设整治活动，努力建设“五个幼师”，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

以“三风”建设整治为主题，扎实开展宣传活动，号召全体师生员工自觉投入“三风”建设整治活动，做到入脑入心见行动，实现宣传教育师生员工全覆盖，活动过程全覆盖，通过曝光问题、树立典型、表扬先进，促进建立良好“三风”建设的长效机制。

三、组织机构

成立宣传工作小组：

组长：欧阳晓华

成员：刘 剑 陈姝杉

四、实施步骤

1. 宣传发动阶段（3月10日—3月31日）

（1）下发《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三风”建设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全体师生员工进行广泛而深入的学习讨论。明确活动的重要意义、建设目标、内涵要求、工作任务，充分认识“三风”建设专项整治工作的必要性、紧迫性，人人对照检查，找准努力方向。

（2）利用学校官网、官微开辟专栏进行广泛宣传。利用学校宣传栏进行专题宣传，利用电子屏进行滚动宣传，实现全覆盖，形成浓厚的宣传氛围。

2. 具体实施阶段（4月1日—5月31日）

（1）全程开展三风建设整治专题报道，宣传“三风”建设整治活动中的典型人物、事迹，发挥榜样示范作用。

（2）聚焦“三风”建设整治活动中出现的问题和不良的思想行为，推动及时整改。

3. 总结提高阶段（6月上旬）

（1）宣传“三风”建设整治阶段性成果和典型，推动形成长效机制。

（2）挖掘特色亮点，形成经验总结材料，通过校级、省级媒体进行专题报道。

宣传统战部

2023年3月17日

